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工作简报

2013 年第 2 期（总第 88 期）

光华法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3 年 4 月 30 日

- ◇ 浙江大学第十二届法文化月隆重开幕
- ◇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周成奎莅临我院
- ◇ 学院出席第四届亚洲法学院院长论坛并与韩国著名大学法学院签订合作协议
- ◇ 学院党支部书记工作会议顺利召开
- ◇ 我院出席“香港法律教育基金成立 25 周年暨香港回归 15 年回顾与展望”研讨会
- ◇ 钱弘道主持的法治评估项目初评入围浙江大学十大学术进展
- ◇ 美国新泽西州劳工赔偿法院法官 Sue Pai Yang 来访
- ◇ **【简讯】**

弘法律文化之气，扬法治梦想之风——第十二届法文化月隆重开幕

4月12日下午，浙江大学第十二届法文化月开幕式暨光华法学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教授“法治政府的中国之路”讲座在紫金港校区国际会议中心隆重举行。出席本次开幕式的校外嘉宾有西湖区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叶丽、办公室主任钱让发，西湖区司法局副局长王银昌，杭州求是教育集团党总支副书记、副总校长朱国敏，浙江省未成年劳动教养人员管理所教研中心主任张增富、团委副书记陈日星一行五人；学校领导和嘉宾有浙江大学副校长兼光华法学院院长罗卫东，党委学工部部长金海燕，党委研工部部长吕淼华，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主任陈谷纲，校团委书记刘艳辉，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彭凤仪；学院领导有光华法学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学院党委书记、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胡炜，副院长梁上上，党委副书记吴卫华；参加会议的其他老师还有求是学院丹青学园团委副书记卢志强，光华法学院团委书记陆飞华，团委副书记王书剑等。场内座无虚席，200余名学生参加了本次开幕式。

开幕式由光华法学院副院长梁上上主持，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胡炜致辞，法文化月组委会代表、光华法学院学生会主席金伟影介绍本届法文化月活动安排，浙大副校长兼光华法学院院长罗卫东作重要讲话并宣布浙江大学第十二届法文化月开幕。

胡炜书记在致辞中参加开幕式的嘉宾和师生介绍了光华法学院近年来所取得的巨大成就——不仅成功入选教育部全国首批“卓越法律人才培养”两个基地，同时也在QS世界大学排名中全球法科排名进入前100-150名区间。

罗卫东副校长则从中国领导人学历结构发生的重大变化入手，多次强调了未来几十年内法治建设的重要性以及法科学生的重大责任。并表达了对浙大学子及师生的期望和要求——为法治社会添砖加瓦，需要师生们认认真真从自己做起。

开幕式结束后，光华法学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教授给在场师生带来了以“法治政府的中国之路”为主题的讲座，讲座由光华法学院博士生、美国爱荷华大学、杨百翰大学访问学者梁亮主持。朱院长分析了政府在法治化进程中出现的问题及解决方法。他通过基本背景，法治政府的判断标准，具体要求及中国法治政府道路的合法性与最佳性四个方面的具体阐述，解答了中国三十年经济奇迹的原因，进一步肯定了三十年中国法治建设对国家发展做出的巨大贡献，在合法性与最佳性的良性互动中，未来中国梦的实现，必定是法治梦的复兴，在剥开法律教育迷雾的基础之上，他鼓励在座同学能够积极投身于中国法治建设的进程中，为中

国梦的实现，做出自己的贡献。讲座结束后，在座学子与朱新力教授进行了互动交流，现场气氛热烈。

作为首批入选浙江大学院系文化优秀成果的品牌活动，法文化月自 2002 年以来已经成果举办十一届，经历轮回，不断汲取历届成功经验的同时与时俱进，继往开来。本届法文化月将举办 20 余场特色活动，以增强法学学子的社会责任感，构建和谐校园为整体目标，为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添砖加瓦；同时，该活动在形式和内容上积极创新，注重法律实践能力的培养，让更多同学领略到法学魅力。

(鲁祎思、徐道影 供稿)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周成奎莅临我院

4 月 10 日下午，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周成奎一行莅临我院。在学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党委书记胡炜，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党政办主任林俐的陪同下，周会长一行参观了曾宪梓楼、钟楼、家属区、图书馆、主楼等。

图书馆负责人何灵巧老师为周会长一行介绍了学院图书馆的基本情况，并在图书馆前合影留念。

参观校园之后，周成奎副会长一行在主楼 208 会议室进行了会谈。首先，朱新力常务副院长对学院的工作进行了汇报。朱院长主要围绕总体观感、学科建设、师资队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支撑体系等六个方面介绍了学院情况。随后胡炜书记也对之江校区的基本情况以及学院的发展情况进行进一步介绍。

听取汇报后，周成奎副会长对学院的发展予以了肯定，并围绕人才培养的方式和研究治学的态度与在座各位进行了探讨。他认为“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句空”，做学问应有踏实严谨的态度，不能浮躁。对于人才培养，他认为不仅要传授学生知识，更要教会学生做人的道理。周成奎副会长表示杭州人杰地灵，之江校区地理位置优越，在优越的自然、人文环境下一 定能培养出高水平人才。他也表示中国法学会对学院的发展会予以大力支持。

最后，周成奎副会长还挥毫泼墨为学院提下“法治天下”四个字，以作留念。

(党政办公室 供稿)

学院出席第四届亚洲法学院院长论坛

并与韩国著名大学法学院签订合作协议

4 月 19 日至 20 日，第四届亚洲法学院院长论坛在韩国高丽大学隆重举行，我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教授和马光副教授应邀出席，与来自俄罗斯、菲律宾、韩

国、马来西亚、蒙古、尼泊尔、日本、文莱、新加坡、印度、中国大陆、中国香港、中国澳门等国家和地区的法学院院长进行了多方面的交流与探讨。

在韩国访问期间，朱新力和马光教授先后访问了韩国延世大学法学院、高丽大学法学院及首尔国立大学法学院，并考察了济州港和济州国际自由都市。

4月18日下午，朱新力和马光教授在延世大学与法学院院长申玄允教授以及副院长韩尚勋教授、副院长 Shim Young 教授、中国法研究中心孙汉琦教授、全智渊教授、Kim Hongki 教授见面。双方介绍了各自法学院的主要情况以及近期期待合作的国际化项目，并在之前已有合作关系基础上签订了学术交流协议。朱新力和马光教授同时参观了延世大学法学院的图书馆、教室以及模拟法庭。延世大学成立于1885年，是一所具有一百多年历史的韩国最负盛名的大学之一，与我院曾共同举办过关于绿色增长的国际研讨会。

4月19日上午，朱新力和马光教授在首尔国立大学与法学院院长丁相朝教授以及权五乘教授见面，双方介绍了各自法学院的主要情况，并初步达成合作意向。访问期间，朱新力和马光教授专程看望了在首尔国立大学法学院做访问学者的林劲松副教授和浙大城市学院方洁副教授，我校四位教授还应邀参观了首尔国立大学法学院的图书馆和院史馆。首尔国立大学是韩国最著名的大学，我院翁晓斌教授、夏立安教授、陈林林教授、马光副教授、石毕凡副教授分别在该校进行过为期一年的访问。

4月19日下午，朱新力和马光教授在高丽大学与法学院院长朴鲁馨教授以及副院长李在珩教授见面。双方回顾了之前的合作，并在此基础上签订了学术交流协议，双方同意以此为契机，扩大实质性交流，特别是在学生的互派方面扩大交流。朱新力、马光副教授应邀参观了高丽大学法学院的图书馆和法学院国际会议室。高丽大学是韩国最著名的大学之一，我院季涛副教授曾在高丽大学访学一年，马光副教授是该校毕业的博士研究生。

4月21日，朱新力和马光教授考查了济州港和济州国际自由都市，并与前大韩国际法学会会长、济州国立大学法学院金富灿教授就济州港和济州国际自由都市成立的过程、发展状况、存在问题、我省舟山群岛建设自由港的优势、济州发展模式对舟山发展海洋经济方面的借鉴意义等内容进行了深入探讨。金富灿教授是当初提议成立济州港和济州国际自由都市的主要学者之一，全面参与了整个过程。实地考察和交流，为我院研究舟山自由港建设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和实务启示。

（马光 供稿）

学院党支部书记工作会议顺利召开

4月7日下午，春学期光华法学院党支部书记工作会议于之江校区主楼203室顺利召开。参加会议的有院党委书记、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胡炜，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吴卫华，兼职组织员、原机关党工委书记李乐鹏，以及各教工党支部、学生党支部书记。会议由研究生党总支、本科生党总支副书记陆飞华主持。

院党委书记胡炜通报了党委2012年度工作总结和2013年工作要点，围绕“一个总结、一个计划”的中心议题，胡书记希望各党支部书记能够结合本支部的实际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完善2013年的党委工作计划。胡书记总结了过去一年法学院党委所取得的诸多骄人成绩。2012年，光华法学院党委积极开展“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推动“五好”党支部建设，深化和巩固了创先争优成果，共有教工机关支部等十个党支部通过“五好”党支部验收。胡书记进一步明确了2013年法学院党委的工作要点。

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就2013年光华法学院分党校工作计划做了介绍。吴勇敏针对党校的参加对象、培训目的、培训形式做了一一说明，并对2013年的党校工作日程做了详细规划。院党委副书记吴卫华传达了浙江大学党建工作会议的精神，介绍本年度学院党员发展情况，重点详细说明了五好党支部创建现状。吴卫华用详实的表格向大家展示了目前“五好”党支部的创建情况，并进一步介绍了“五好”党支部验收流程和今年学院对于“五好”党支部创建工作的总体部署。兼职组织员李乐鹏围绕“明确党支部书记工作注意事项”这一议题，明确要求党支部书记工作中要规范党员发展程度，抓好党员发展质量。陆飞华组织全体在场人员学习了近期重要的中央文件和相关资料，他希望各位党支部能够组织党员好好学习浙江大学支部理论学习资料“价值观专题”、“中国梦专题”以及“习近平在全国人大十二届一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这三份文件资料，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好党的十八大和全国两会精神。

最后，院党委书记胡炜做了总结。他肯定了此次会议的积极意义，并对学院党委新学期的工作做了有效部署。胡炜再次向各位党支部们强调了党建工作的重要性，强调了学生党员们在各自的组织中要把党员的作用发挥出来，团结周边群众，共建和谐团结的党支部。

(金玉龙、徐道影 供稿)

我院出席“香港法律教育基金成立 25 周年暨 香港回归 15 年回顾与展望”研讨会

4 月 19 日，由香港法律教育基金会主办的“香港法律教育基金成立 25 周年暨香港回归 15 年回顾与展望”研讨会在香港大学新法学楼学术会议厅隆重举行。我院党政办公室主任林俐老师和外事秘书常姗老师应邀出席，与香港律政司司长袁国强、香港终审法院常任大法官陈兆凯等香港政界代表以及来自香港职业大律师团队、香港大学、内地的国务院法制办公室、中央驻香港联络办、中国社会科学院、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社会科学联合会等有关机构和北京大学、国家法官学院、中国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复旦大学、武汉大学、四川大学、厦门大学、苏州大学、上海大学等法学院校的专家们进行了多方面的交流与探讨。

4 月 19 日下午，“香港法律教育基金成立 25 周年暨香港回归 15 年回顾与展望”研讨会正式召开。研讨会由香港法律教育基金会基金主席陈小玲太平绅士致欢迎辞。基金顾问香港终审法院陈兆愷常任法官首先代表发言。陈法官对《基本法》作了 15 年回顾，着重解释了《基本法》的性质、法院在维护《基本法》方面的职责以及涉及《基本法》的案件，同时在普通法的原则下深刻的解释了该法。基金董事香港职业大律师麦业成作“香港法治、在基本法始下的 15 年”的报告，为大家介绍了香港过去十五年法治在基本法下的情况和发展。接下来，北京大学副校长吴志攀教授、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李树忠教授、上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沈国明、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陈全国法官等专家教授进行了热烈的交流、探讨。最后，基金顾问香港大学法律学院陈弘毅教授为本次研讨会作了总结。

研讨会结束后，随即举行了香港法律教育基金会成立 25 周年酒会。酒会上，来自大陆的基金访港学者、内地和香港的交流学生代表发言，我院林俐老师作为受邀嘉宾代表致勉励辞。首先，林老师代表浙江大学和其他参与交流项目的内地兄弟院校法律同仁，对此次研讨会的成功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并对主办方香港法律教育基金表示诚挚感谢。林老师在致辞中指出 25 年来，基金资助两地高校法律学子的交流活动，使生活在不同社会制度下的两地高校法律学子亲身感受祖国改革开放 30 年以来的巨大变化，特别是法治建设所取得的巨大成就，亲身感受到香港在两个基本法框架下所取得的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的新气象，基金努力培养两地法律学子的爱国意识和法制意识，增强民族自豪感和做新时代法律人的使命感，为祖国的法治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林老师引用副校长兼学院院长罗卫东教授关于法治建设意义的一段话——“作为世界上最大的转型和发展中国家，拥有

近十四亿人口和五千余年文明史的中国迈向法治社会的意义决不限于其自身，它关乎整个人类文明的前途和命运。”与大家共勉，并表示愿与法律同仁们为培养出更多卓越的法律人才而共同努力。

(科研外事科 供稿)

钱弘道主持的法治评估项目初评入围浙江大学十大学术进展

按照浙江大学学术委员会的部署，浙江大学 2012 年度十大学术进展的评选活动于 3 月 21 日期起进入项目征集和推荐申报阶段，由各学部、科研院和社科院、以及同行专家推荐共 35 项候选项目。现经校学术委员会委员通讯评审，遴选出了 18 项年度十大学术进展入围项目。其中，人文入围 1 项，社科入围仅 3 项。钱弘道主持的《法治评估创新及其在中国的推广和应用》成功入围。

18 项入围项目将通过校园网络、校园公共电子大屏幕滚动播出等方式展示，让广大师生了解成果内容，并积极参与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得票居前十位者为“浙江大学 2012 年度十大学术进展”。

此前，4 月 2 日，全国政协原副主席、著名法学家罗豪才专程赴余杭调研法治评估、法治指数以及法治余杭的发展状况。钱弘道教授陪同参与调研。在此次调研活动前，罗豪才听取了钱弘道关于法治指数、司法透明指数、电子政府发展指数、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等课题研究情况的汇报。

4 月 9 日，《光明日报》理论版整版刊登《法治指数三人谈》，链接钱弘道教授主持的中国内地第一个法治指数——余杭法治指数。钱弘道应邀参与讨论。在继《中国社会科学报》发表《中国法治实践学派正在形成》一文后，钱弘道在《光明日报》的专版讨论中再次指出：“以实践为指向的法治研究正成为一大批学者的法治研究取向。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提出直接缘起于发生在浙江的法治指数的实验。在法治指数实验的过程中，一批法学家齐聚浙江，直接组织或参与‘中国法治论坛’‘中国法治国际会议’等各种形式的学术研讨活动。研讨主题涉及法治指数、司法透明指数、电子政府发展指数、中国法治增长点、中国法治道路等与法治相关的内容。在寻找中国法治道路的过程中，学者们达成了共识，中国正在形成一个新的法学流派——法治实践学派。”

美国新泽西州劳工赔偿法院法官 Sue Pai Yang 来访

4 月 15 日，美国新泽西州劳工赔偿法院法官 Sue Pai Yang 女士到访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并与法学院师生展开座谈交流，与会座谈的有国际法所的赵骏老师与法学院的本科生与研究生们。

赵骏老师首先向嘉宾 Yang 法官介绍了光华法学院的办学历史、学科建设成果、学生培养情况以及各项学院事务的发展现状，使得 Yang 女士对本院的基本情况有了较为全面的了解。

其次，Yang 法官主要向法学院师生们详细介绍了美国的劳工赔偿法律制度，自己的求学历史，工作情况以及在美国的生活工作细节。在 Yang 法官的介绍中，同学们深入了解了美国的尤其是新泽西州的劳工赔偿制度，结合对比中国劳动法的相关立法规则，对两国的法律比较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此外，对于美国的妇女解放运动促进女性独立自主，选择与从事自己热爱事业的历史也有了认识与理解，而对于美国的法律专业准入，Yang 法官也勉励同学们在注重社会实践的同时，应更加注意专业知识的学习与把握，以在本科时取得较好成绩，从而在申请出国时具有更大的优势。

在随后的问答环节，本科生与研究生都就自己感兴趣的问题，如赴美留学问题，如何平衡个人事业成功与社会公益的问题以及目前商法中案例法与成文法的相互关联问题向 Yang 法官请教，yang 法官也给出了详细而独到的回答，使得在座同学们都感到收获颇丰。

(唐卓然 供稿)

【简讯】

学院召开“985工程”建设评估会议

4月12日上午，社科院组织专家到光华法学院召开“985工程”建设评估会议。社科院袁清副院长和陈婵老师、校规划办李建平副处长和龚月聪老师、社科学部贾生华副主任、管理学院马庆国教授等专家莅临之江校区，对法学院的“985工程”申报项目进行考核评估。

(海洋法中心王毓聪 供稿)

海洋法中心召开“舟山自由港区建设法律问题”专题会议

4月7日晚，应学校社科院要求，浙江大学海洋法律与治理研究中心召开了“舟山自由港区建设法律问题”专题会议，朱新力教授主持会议，并召集法学院部分相关专业的青年教师参加了此次会议。与会的各位老师就舟山自由港区建设的法律框架起草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和建议，围绕舟山自由港建设立法问题，结合本身的专业和研究特长，提出了深入研究的基本方案。

(海洋法中心王毓聪 供稿)

朱新力常务副院长赴南非开普敦参加“首届中非法学院院长论坛”

由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南非开普敦大学法学院共同主办的“首届中非法学院院长论坛”于3月27日—28日在南非开普敦大学法学院成功召开。中方16名法学院院长和教授应邀组团赴开普敦参加了本次会议，与来自非洲不同国家和地区的15名法学院院长和教授共同就“中非法学教育的政治背景”、“中非在法学研究领域面临的挑战”、“中非法学院在课程改革和发展方面面临的挑战”、“中非法学院在教学和学习方面面临的挑战”、“中非法学院间的合作”等五个主题展开了讨论。我院朱新力常务副院长应邀参加了本次论坛。

阮方民教授参加省法学会《司法纠错研讨会》

4月13日，浙江省法学会就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近期经再审宣告无罪的张辉、张高平冤案邀请了在杭部分高校法律院系的刑法、刑事诉讼法专家进行研讨，旨在深入剖析“两张”冤案产生的原因，客观评价司法再审平反司法纠错所蕴涵的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法治精神，推进浙江省法治建设与司法发展的步伐。阮方民教授应邀参加了研讨会。

朱从玖副省长带领《浙江省温州民间融资管理条例》立法组成员 在京汇报，我院李有星教授应邀参加

4月16—17日，浙江省人民政府朱从玖副省长带领《浙江省温州民间融资管理条例》（下称《条例》）立法组成员，向全国人大、国务院法制办、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等有关部门汇报《浙江省温州民间融资管理条例》的地方立法相关情况。我院李有星教授（博导）应邀参加汇报会议和专家座谈会议。

赵骏老师荣获浙江大学2011-2012学年优秀班主任称号

4月19日上午，浙江大学2011-2012学年优秀班主任表彰大会在紫金港校区国际会议中心138隆重举行。我院赵骏老师荣获浙江大学2011—2012学年“优秀班主任”荣誉称号，并作为优秀班主任代表进行发言。赵骏老师通过自己殷勤的教学实践着光华法学院师生永远追求的“求是厚德，明法致公”的精神，同时也代表了我光华法学院全体教师的严谨治学，热情投入，无私奉献的高尚情操。
(徐道影 供稿)

马光副教授应邀参加“东亚民间交流的历史与现状”国际学术会议

4月14日—15日在浙大圆正启真酒店举行。浙江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辽宁大学、同济大学、南京大学、复旦大学、日本神奈川大学、日本

早稻田大学、韩国首尔大学、韩国高丽大学、韩国汉阳大学、韩国外国语大学等高校和研究机构的专家学者参加本次国际会议。我院马光副教授应邀参加了本次国际会议，并做了以“东亚经贸发展与国际经济法学者交流”为题目的报告。

(章毓 供稿)

我院“杭城足迹实践团”荣获

浙江大学寒假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

今年寒假，为学习贯彻践行党的十八大精神，坚定法科学子的理想信念，积极投身小康社会建设，我院组成了多支寒假社会实践队伍进行实践调研。其中，由12级研究生张桂龙、邓亚军、夏劫三位同学组成了浙大光华法学院杭城足迹寒假社会实践小分队，荣获了浙江大学2012-2013学年寒假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荣誉称号。

(光华法学院团委 供稿)

我院乒乓球代表队喜获2013年“三好杯”本科生组团体第八名

4月12日-14日，浙江大学2013年“三好杯”本科生乒乓球赛在紫金港校区风雨操场乒乓球馆举行。来自全校各院系的24支队伍，250余名运动员参赛。本次比赛设男团、女团、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七个项目。我院派出了一支由7名队员组成的参赛队伍，队员们在比赛中团结协作，努力应战，获得了团体总分第八，女团第四的好成绩。

(光华法学院学生会 供稿)